金門縣 109 年度地價及標準地價評議委員會第一次會議紀錄

(節本)

中華民國 110 年 1 月 12 日

金門縣 109 年度地價及標準地價評議委員會第一次會議紀錄(節本)

壹、時間:109年12月12日上午10時

貳、地點:金門縣地政局會議室

叁、主持人:主任委員楊縣長鎮浯(副主任委員陳秘書長朝金代理)

紀錄:邱秀蓮

肆、出席委員:(略)

請假委員: (略)

伍、主持人致詞: (略)

陸、承辦單位報告:(略)

柒、議案討論:評議案1案,如次:

第1案:審議本縣110年度公告土地現值案。

決議:

110年公告土地現值依以下方式辦理:

- (一)以朝向或維持正常交易價格之一定比例辦理:本年度公告現值 調整原則上維持住宅區、商業區占正常交易價格 6.5 成,工業區 8.6 成,農業區及其他用地 9 成為目標,公告現值已超過上開成數者,維 持原公告現值,不足者,調整至上開成數;公告土地現值超過正常交 易價格者,調降公告現值至正常交易價格。
- (二)243 區段(尚義區段徵收區),適度合理反映土地價格,公告現值調整為10,400 元/㎡。
- 二、民眾及人民團體反映調整的意見,依上開原則辦理。

捌:散會